

卢氏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卢政食安办〔2023〕8号

卢氏县 2023 年食品安全示范创建自查自评 报 告

今年以来，卢氏县食品安全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“四个最严”为遵循，以巩固提升“双安双创”成果为目标，紧紧围绕《河南省食品安全县（市、区）评价标准细则（2023年版）》，持续加强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，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强化食品安全源头治理，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各项责任，夯实食品安全治理基础，全力构建食品安全共治局面，食品安全形势稳定向好，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稳步提升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食品产业基本情况

卢氏县国土面积 4004 平方公里，全县常住人口 31 万，是河南省特色农业县，也是食用菌生产先进县和核桃之乡。

获得认证绿色食品 63 个，地理标志产品 6 个，有机食品 4 个，纳入国家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 4 个。截止 11 月底，获得生产经营许可的食品经营生产单位 1210 个，其中：食品生产企业 58 家，食品销售 642 家、餐饮单位 510 家；获得备案登记的三小经营单位 2998 家，其中：食品小作坊 44 家、小经营店 2900 家（其中销售 1057 家、餐饮 1843 家）、小摊点 54 家，食用农产品和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口约 9 万余人。

二、主要做法和成效

（一）强化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。一是**全面落实地方党委政府责任**。县委、县政府把食品安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，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为第一组长、县长为组长的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工作领导小组。在县、乡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评价体系中，食品安全指标权重占到 3%。县委常委会议和县政府常务会议把食品安全工作列为常规议题，今年听取 7 次汇报，指导推进工作、协调破解难题。19 个乡（镇）建立健全了食安委、食安办工作机制，成立了 19 个副科级市场监管所，明确全县 277 名行政村村委会委员、10 名居委会委员担任食品安全协管员。二是**全力推动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落实机制**。306 名各级干部包保 1448 家在产在营食品生产企业责任全部落实到位。2023 年共投入食品安全专项经费 60 万元。积极推行食品安全责任保险，参保食品经营单位 32 家，累计保费总额 49400 元。三是**全面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**。建立了企业主要负责人负总责，食品安全

总监、食品安全员分级负责的食品安全责任体系；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，开展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、年报告”工作体系，全面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。

（二）强化食品安全源头治理。一是**加强产地环境污染治理**。县农业部门对重点农产品和粮食产区7个重点村庄开展土壤环境监测。开展“治违禁、控药残、促提升”三年专项行动，扎实开展农资打假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药兽药使用减量等专项整治，检查经营门店315家，共立案2起。二是**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**。县农业部门建立了以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、乡镇（街道）、基地快速自检为主体的三级监测网络。推进常规农兽药残留速测，全年共抽取样品44个批次、5738个样品，合格率100%。配合国家、省、市例行抽检及第三方检测192个样品，抽检样品5930个，合格率为100%。三是**严把粮食收储关**。粮食企业严格落实粮食收购“五要五不要”要求，从源头上保障粮食质量，确保了有毒有害粮食不流入口粮市场。

（三）强化食品安全监管责任。

1、坚持依法行政，落实安全责任。一是全面推行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制度，完成食品生产企业、小作坊量化分级102家，食品销售单位量化分级600家，餐饮服务单位量化分级500家。二是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督促企业严格履行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项法定义务，自觉加强生产经营过程管控，完善预防应急措施，责任落实到人。三是落实抽检责任，全年共抽检食品1260批次（食用农产品549批

次，预包装食品 251 批次，餐饮食品 460 批次），不合格 40 批次；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 523 批次，不合格 4 批次。不合格产品全部按程序核查处置到位。

2、聚焦风险防控，突出重点治理。根据食品风险管理重点，将“一小一老一聚餐”作为重点监管对象。**一是**建立健全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制，落实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工作机制，责任到人，明确分工抓落实。**二是**扎实开展校园食堂包保工作，90 余名各级包保干部先后深入 107 所各级各类学校，调研督导学校食品安全工作。**三是**教育体育部门落实行业主管责任，全面排查校园食品安全问题隐患，逐一登记造册，建立台帐，督促整改销号。**四是**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整治全覆盖，开展春秋季开学检查、开展考前督导检查、开展专项提升检查、开展校园周边集中排查整治，严防食品安全事故发生。**五是**县民政部门对养老机构食品安全工作实行重点安排、专题督导、全过程覆盖，全县养老机构无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和影响恶劣食品安全案件发生。**六是**强化集体聚餐监管，召开大中型餐饮经营和农村流动酒席承办经营培训会，加强对流动酒席的经营者和厨师进行登记备案，规范管理，提升实食品安全保障水平。**七是**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，今年以来市场监管部门查处各类食品安全行政处罚案件 61 起，罚没款 20.385 万元。公安部门办理生产、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刑事案件案件 3 起，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7 人，发起全国协查 1 人。

（四）夯实食品安全治理基础。一是优化食品企业发展

环境。县市场监管局积极作为，提前介入，主动过问食品企业发展建设中的困难，与省、市对口部门做好衔接，指导企业及时完善相关资料，协助办理食品生产经营必备手续，缩短企业投产时间，全年新开办食品企业 16 家。二是规范白酒小作坊发展。县市场监管局按照“宣传培训、分层推进、典型引路、全面发展”的白酒小作坊提档升级工作思路，采取了“开展证前现场指导、细化生产规范标准、强化食品安全教育，分类以案释法警示”等措施，全县 10 个乡镇登记白酒小作坊 18 家，注册商标 7 个，发展白酒小作坊特色村 1 个。三是提升食品安全处置能力。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建立了应急组织指挥处置体系，制定了食品安全应急预案，组织编印了《食品安全应急处置操作手册》，将应急处置具体任务工作表格化，重点单位、人员配发“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包”，为高效率的开展食品安全应急处置提供了一手工具。

三、食品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合力没有完全发挥。目前发动了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食品安全工作，基本形成了政府、企业、行业组织、专家、消费者和媒体共同参与的食品安全新治理格局。虽然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、检察院、农业农村、教育、卫生、民政、宗教等强化主管部门职责，加强行业管理，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；乡镇政府加强食品安全属地管理，形成了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。但是，各部门、各行业参与度不平衡，仍存在短板，行业协会自律缺失、食品原料源头管理仍是弱项、乡镇农村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仍然薄弱等等。

（二）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落实推动落地见效仍有差距。市场经营主体方面，点多面广，经营者规模、素质参差不齐，对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认识不足，安全管理措施不严格，大中型规模经营者相对管理水平较高，食品安全责任意识较强，安全保障水平较高，众多小规模经营者仍存在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到位情况，食品安全隐患多、环境脏乱差现象依然存在。地方领导干部包保责任落实方面，部分领导干部工作忙，对食品安全包保工作认识不到位，包保一线督导不深入，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少。部分乡村干部没有按规定落实包保任务，包保工作落实在纸面上。

（三）食品安全隐患仍然较多，“三小”食品经营食品安全风险较高。今年以来，网络食品安全舆情事件较为集中，江西的“鼠头鸭脖”事件、河南省内的平顶山叶县高速服务区餐厅“鼠上餐盘”事件、焦作师院的“烤鱼活虫”事件、周口幼儿园餐厅就餐“集中腹泻”事件，一度成为食品安全的网络焦点热点事件。卢氏经济发展落后，食品从业进入门槛较低，食品经营水平普遍不高，经营条件硬件设施普遍较简陋，总体安全保障能力较弱，“三小”食品经营场所食品安全风险仍较高。

四、考核自评情况

根据“河南省食品安全（市、区）评价标准细则（2023版）”五个方面、28项考核要点、214条评价细则内容，总分140分，自评未出现否决项情形，整改落实均到位未减分，示范引领得37分（总分值为40分），基础工作得80分（总分值85分），食品安全状况得13分（总分值15分）。综上，

卢氏县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考核自评总得分为：36+80+13=130分。

五、2024年食品安全工作思路

一是持续抓实抓好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落实落地。紧紧围绕省食安办提出的三年工作目标，食品安全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，食品安全总体水平和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。二是着力迎接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复验工作。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和“守查保”专项行动，巩固提升河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成果，全力配合三门峡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。三是分行业推动，分业态示范带动，促全面提升。注重示范引领，在学校餐厅、敬老院食堂、大中型商超、生产企业、小作坊等分别打造标杆，让其它经营户以此为标准，向他看齐和学习，开展示范引领，分行业推进，分类指导，条块到位。

卢氏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2月6日